

韶关市环境保护局

韶环函〔2005〕272号

关于至卓飞高线路板（曲江）有限公司年产150万m²线路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意见的函

至卓飞高线路板（曲江）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年产150万m²线路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韶关市环境技术中心技术评估意见（韶环技函〔2005〕17号）收悉。经研究，提出审批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至卓飞高（香港）有限公司投资4000万美元独资建设年产150万m²线路板项目，成立至卓飞高线路板（曲江）有限公司，项目选址韶关市曲江区白土镇，占地面积134700m²，其中建筑面积85000m²，整体工程分两期三年内建成。项目设计年产150万m²线路板，其中双面板约80万m²，多面板约70m²，项目主要由主体生产工程、辅助生产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组成。

二、原则同意报告书采用的评价标准、评价等级、评价范围、评价结论和该项目的建设。

三、该项目施工期要加强环境保护管理，落实水土流失防治措施，防止施工期扬尘和噪声对周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四、该项目要落实各项污染治理措施，重点做好如下工作：

1、该项目的生产废水有四种（络合铜废水、高浓度有机废水、综合废水和酸性废水）要采取不同的处理工艺进行处理，经处理后的外排废水要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第一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

第二类污染物第二时段二级排放标准。

2、生产过程中的每一个废气生产点都要配套安装废气处理装置，使外排的废气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其排气筒的高度不低于15米。

3、该项目产生的废液(包括含废油墨、镀铜、镀锡、镀镍等)，属危险废物，原则上须送到本地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特殊情况需运往外地处理的，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规定，向我局申请办理有关手续。

4、噪声排放要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Ⅲ类标准。

5、生产过程中需用硫酸、硝酸、盐酸、甲酸、氨水、氢氧化钠等危险化学品要严格按危险化学品的规定进行储存和转移，落实危险化学品卫生防护距离，避免污染事故的发生。

6、生活废水及职工食堂的油烟要落实相关的处理设施，确保须处理后的污水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厨房油烟达到《饮食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的相应标准。

五、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向我局申请试产，试产期满后经我局验收合格，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主题词：环保 建设项目 报告书 批复 意见函

